

2024 年度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的主要职责是：

- 1、负责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交通的法律、法规、规章；
- 2、负责辖区内公路运输（含出租车、公共汽车、旅游客车运输）、营业性客货运输站（场）、机动车辆维修、公路运输服务业（含物流业）、搬运装卸业、机动车驾驶学校、水路运输、水路运输服务业的行业管理；
- 3、负责辖区内运输市场的稽查和监督；
- 4、组织实施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
- 5、协助交通局做好交通发展规划、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工作；
- 6、拟定辖区内交通运输行业发展规划、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监督实施；
- 7、负责编报交通行业综合统计报表并加以分析。

二、单位机构设置

注：主要是列出各部门（单位）的内设机构情况。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没有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04.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1.26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2783.41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56.2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65.3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865.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865.37	总计	60	2865.3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
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65.37	286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783.41	2,78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985.55	98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843.25	84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21.60	2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20.69	12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797.87	179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797.87	1797.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6.26	56.26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 入安排的支出	56.26	56.26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 试点项目收益专项 债券收入安排的支 出	56.26	56.2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04.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1.2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70	20.7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00	0.00	5.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2783.41	2783.41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6.26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65.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65.37	2804.11	61.2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865.37	总计	64	2865.37	2804.11	61.2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804.11	827.73	1976.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0	20.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0	20.7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0	20.7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783.41	807.03	1976.3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985.55	807.03	178.51
2140101	行政运行	843.25	807.03	36.22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21.60		21.6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20.69		120.69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797.87		1797.87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797.87		1797.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9.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0
30101	基本工资	50.78	30201	办公费	6.81
30102	津贴补贴	290.81	30205	水费	0.48
30103	奖金	68.50	30206	电费	4.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43.09	30207	邮电费	3.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55	30213	维修（护）费	3.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14.76	30228	工会经费	8.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9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1.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6			
30302	退休费	9.4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0			
	人员经费合计	770.03		公用经费合计	57.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1.26	61.26		61.2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00	5.00		5.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5.00	5.00		5.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 补偿支出	0.00	5.00	5.00		5.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56.26	56.26		56.26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 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0.00	56.26	56.26		56.26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 行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安 排的支出	0.00	56.26	56.26		56.2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0	0.00	4.20	0.00	4.20	0.00	4.20	0.00	4.20	0.00	4.2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2024 年度总收入 2865.3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865.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04.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9.46 万元，下降 4.41%，主要变动情况：疫情防控专项经费及公交运营补助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01.75 万元，下降 97.51%，主要变动情况：企石镇智慧交通建设项目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5.8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东平东江大桥龙溪段电力设施迁改费用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2024 年度总支出 2865.3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865.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27.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33 万元，下降 3.88%，主要变动情况：单位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 2037.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603.75 万元，下降 56.1%，主要变动情况：疫情防控专项经费、公交运营补助、企石镇智慧交通建设项目及东平东江大桥龙溪段电力设施迁改费用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865.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04.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9.46 万元，下降 4.41%，主要变动情况：疫情防控专项经费及公交运营补助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01.75 万元，下降 97.51%，主要变动情况：企石镇智慧交通建设项目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865.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04.1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73.39 万元，下降 14.44%；主要变动情况：压减一般性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2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35.98 万元，下降 94.42%；主要变动情况：企石镇智慧交通建设项目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企石分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2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4.20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4 万元，下降 24.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20 万元，完成预算 4.20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4 万元，下降 24.1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20 万元，完成预算 4.20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4 万元，下降 24.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20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2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2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交通运输执法执勤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87 万元，下降 10.6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控制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0.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0.6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0.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6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8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0.1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2370.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企石镇智慧交通建设项目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97.24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1097.23 万元的 88.79%。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企石镇智慧交通建设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4382.54 万元，执行数 2865.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3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在企石镇交通特点和已建系统基础上，以“安全、畅通、环保”为三大诉求，坚持科学规划、资源整合、重点突出、科技支撑的原则，通过构建以“数据支撑、信息研判、科学决策、智慧评价”为体系的城市综合智能交通系统，服务于城市社会经济发展需要，满足人民交通需求，提升交通管理与服务品质，形成城市大智能交通格局，实现企石镇智能化管理服务水平大幅提升，交通安全态势、交通通行能力和交通秩序明显改善，出行难、停车难等民生问题显著缓解。已完成项目内容有：

货物购置类项目（服装制服）、一般项目经、春运经费、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工作经费、公交运营服务补贴、企石镇智慧交通建设项目及宝华路、宝华一横街、宝华三横街、江滨路道路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67.70 万元，执行数为 2037.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1、非经营性物业日常维护经费支出：未开展

2、货物购置类项目（专用设备购置）：未开展。

3、货物购置类项目（服装制服）：根据要求五部门统一专业制服，全体人员更新制服，提升执法人员形象。

4、一般项目经费：我分局现在编人员 15 人，按市财政局文件要求，镇财政分局资金安排人均费用，供给我分局补充经费，以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使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5、春运经费：做好春运宣传工作，保障春运期间日常工作运转正常，更好落实春运相关工作。

6、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工作经费：租赁合适的服务商提供停车服务，提供违法车辆停车保障，确保治超工作落实到位。

7、品质交通千日攻坚行动指挥部经费：保障品质交通专项行动工作运转正常，使行动落实到位，提升我镇交通品质。

8、公交运营服务补贴：对松山湖片区公交公司拨付专项资金，保障松山湖公交公司正常运行，便于群众出行。

9、企石镇智慧交通建设项目：在企石镇交通特点和已建系统基础上，以“安全、畅通、环保”为三大诉求，坚持科学规划、

资源整合、重点突出、科技支撑的原则，通过构建以“数据支撑、信息研判、科学决策、智慧评价”为体系的城市综合智能交通系统，服务于城市社会经济发展需要，满足人民交通需求，提升交通管理与服务品质，形成城市大智能交通格局，实现企石镇智能化管理服务水平大幅提升，交通安全态势、交通通行能力和交通秩序明显改善，出行难、停车难等民生问题显著缓解。

10、办公场所维修（维护）：未开展。

11、道路交通设施养护费用：未开展。

12、宝华路、宝华一横街、宝华三横街、江滨路道路改造：单行道建设，解决道路交通拥堵问题，同时优化周边停车规划建设，将原有车道线重新施划，环线改为逆时针设计的单车道单向行驶，同时优化镇政府到宝石社区的停车区，调整优化公交站点。

13、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测经费：未开展。

14、桥梁检测经费：未开展

15、江南大道（湖美至虾公山段）路灯安装工程：未开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未能及时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做好预算编制，做好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制定相关项目实施计划。

部门评价结果。我部门没有开展部门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

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